

共青团大连交通大学委员会文件

大交大团发[2019]5号



关于做好共青团大连交通大学第十二次代表大会代表选举、
共青团大连交通大学第十二届委员会委员候选人推荐工作的通知
各学院团委：

根据《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章程》（以下简称《团章》）和《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基层组织选举规则》（以下简称《基层规则》）的有关规定。现将第十二次团代会代表选举、委员推荐的相关事宜通知如下：

一、大会代表名额及产生办法

共青团大连交通大学第十二次代表大会正式代表名额为 220 人，约占团员总数的 1.53 %。

各单位根据代表分配名额，自下而上，反复酝酿产生代表候选人预备人选，经本单位党组织审查批准，报请团代会筹备委员会审查通过，然后由本单位召开团员大会、团的代表大会或团代表会议选举产生正式代表。

二、第十二届委员会的组成及委员候选人的产生办法

共青团大连交通大学第十二届委员会设 21 名委员，经基层团组织民主推

荐，在充分酝酿讨论的基础上，由第十一届委员会提出候选人预备名单，报请校党委和团市委审批后，提交大会主席团，经大会主席团初步确认，提交各代表团酝酿讨论，大会主席团根据酝酿讨论情况确定候选人建议名单，提交大会进行选举；拟设立常务委员会，由9人组成，团委书记1人，团委副书记2人。

三、选举办法

（一）共青团大连交通大学第十二次代表大会的代表由各选举单位实行差额选举产生，候选人的差额比例不少于20%。

（二）共青团大连交通大学第十二届委员会委员由本次团代会实行差额选举产生，候选人的差额比例不少于20%。

（三）常委会由大连交通大学第十二届委员会第一次全体会议实行差额选举产生，候选人数比应选人数多1人。

（四）团委书记、副书记由共青团大连交通大学第十二届委员会第一次全体会议实行等额选举产生。

以上选举均采用无记名投票方式。

四、材料上报。各单位要按照大会筹备工作的整体时间安排有序推进，大会代表的选举和十二届委员会委员候选人人选的提名推荐工作的各类上报材料须在规定时间内完成上报。具体内容有：

1、3月20日9:00前，附件3报送至刘灿娟 oa，3月25日12:00前，附件5、附件7报送至刘灿娟 oa，。

2、报送方式：加盖本单位党团组织公章的纸质版和电子版各一份同时报送。

未尽事宜，另行通知。

附件：

- 1、共青团大连交通大学第十二次代表大会筹备委员会名单
- 2、共青团大连交通大学第十二次代表大会代表产生办法
- 3、***团委关于共青团大连交通大学第十二次代表大会代表酝酿情况及选举组织方案的报告
- 4、关于各选举单位召开团员大会、团的代表大会或团代表会议的说明
- 5、共青团大连交通大学第十二次代表大会代表选举情况报告单
- 6、共青团大连交通大学第十二届委员会委员候选人产生办法
- 7、共青团大连交通大学第十二届委员会委员候选人提名汇总表

共青团大连交通大学委员会

2019年3月12日

附件 1:

共青团大连交通大学第十二次代表大会 筹备委员会人员名单

主任：赵文春

副主任：叶凯

秘书长：刘灿娟

副秘书长：赵春越

成员：王鹏 闻竹 王雷 吴伟 唐仁宇 皮正宏 宋凯琦 李研 谷鹏

刘浩 吕立群 张羽 付铭举 窦涵 程飞 李智通 张乐天 董文桐

代表资格审查组组长：刘灿娟（兼）

团费收缴使用情况审查组组长：赵春越（兼）

附件 2:

共青团大连交通大学第十二次代表大会代表产生办法

根据《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章程》（以下简称《团章》）及《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基层组织选举规则》（以下简称《基层规则》）的有关规定，现制定大连交通大学各选举单位出席共青团大连交通大学第十二次代表大会（以下简称团代会）代表产生办法。

一、选举权与被选举权

团的选举规则规定，下列人员在团内有表决权、选举权和被选举权：

（一）组织关系在大连交通大学的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团员（受留团察看处分尚未恢复团员权利的除外）；

（二）在大连交通大学担任团内领导职务或直接从事团的业务工作的中国共产党党员（受留党察看处分尚未恢复党员权利的除外）；

下列人员在团内有被选举权：

党团组织提名为团的委员会成员候选人或团的代表大会代表候选人的中国共产党党员。

二、代表名额总数及分配

根据《基层规则》的有关规定，从大连交通大学的实际情况出发，按照有利于组织和召开会议，有利于讨论和决定问题的原则，经校党委批准，共青团大连交通大学委员会确定本次团代会的代表名额为 220 人，约占我校团员总数的 1.53%，代表要兼顾代表性和广泛性的原则。

本次团代会原则上按照各单位的团员人数占全校团员总数的比例，同时结合实际工作需要分配正式代表名额。

三、代表产生的程序

（一）代表候选人预备人选的酝酿和报批

（1）提出代表候选人初步人选。各选举单位组织基层团支部酝酿讨论，

按照多于代表名额 20%的要求，充分发扬民主，广泛征求团员的意见，保证团员参与的数量和比例，提出共青团大连交通大学第十二次代表大会代表候选人初步人选名单，经与校团委、学院党组织沟通后，确定代表候选人初步人选名单，并在选举单位范围内通报。

(2) 对代表候选人初步人选进行考察，形成代表候选人预备人选名单。各选举单位采取谈话、测评等多种方式对代表候选人初步人选逐个进行考察，经公示、本单位党总支审批后向团代会筹备委员会呈报代表候选人预备人选名单和代表候选人预备人选名单酝酿情况的报告（见附件 3）。

(3) 筹备委员会对上报材料进行认真审查并及时批复。审查内容包括，代表候选人预备人选的酝酿提名程序和方法、差额比例是否符合规定，构成是否合理，代表候选人预备人选是否符合代表条件。对不符合规定程序和不符合条件的要提出调整意见。

经过调整后代表候选人预备人选没有达到多于应选名额 20%标准的，选举单位可以及时向本单位党组织和筹备小组补报代表候选人预备人选名单，筹备委员会将根据具体情况予以批复。

（二）代表的选举

团代会筹备委员会批复同意各选举单位的代表候选人人选后，由各选举单位筹备召开团员大会、团的代表大会或团代表大会进行代表选举。各选举单位将代表候选人预备人选名单提交团员大会、团的代表大会或团代表会议酝酿通过，确定为代表候选人，再通过差额选举的办法，以无记名投票的方式选举产生出席团代会的代表。具体要求见《关于各选举单位召开团员大会、团的代表大会或团代表会议的说明》（见附件 4）。

校团委成员分配到有关选举单位，作为代表候选人参加选举。

（三）代表选举结果的报批

各选举单位按照文件规定选举产生出席团代会的代表后，向筹备委员会呈

报经本单位党总支审批过的共青团大连交通大学第十二次代表大会代表登记表及共青团大连交通大学第十二次代表大会代表情况汇总表和共青团大连交通大学第十二次代表大会代表选举情况报告单(见附件5)。

附件 3

***团委关于共青团大连交通大学第十二次代表大会代表 酝酿情况及选举组织方案的报告

第十二次团代会筹备委员会：

根据《关于召开共青团大连交通大学第十二次代表大会的通知》（以下简称《通知》）精神，***团委就有关代表酝酿情况及选举组织方案报告如下：

一、代表候选人酝酿的方法步骤

我们按照预分方案的代表名额及构成要求（召开了***团委所属团组织负责人会议或者其他形式），采取自下而上推荐，上下结合，反复酝酿的方式，充分发扬民主，严格履行程序，根据多数团组织和团员青年青年的意见，***党总支同意后，提出了代表候选人预备人选初步名单，通过谈话、测评、***等方式对代表候选人人选逐个进行考察，并公示无异议，形成代表候选人预备人选名单。

二、代表候选人提名原则

我单位出席共青团大连交通大学第十二次代表大会的代表候选人在具备《通知》要求的先进性的同时，还兼顾了广泛性和代表性，包括专职团干部、学生、***、***等，以及先进模范人物和先进集体代表。

三、代表候选人预备人选的构成情况

***学院出席共青团大连交通大学第十二次代表大会代表候选人预

备人选为*名，其中，男代表*名，占*%；女代表*名，占*%；中共党员（含预备党员）代表*名，占*%；共青团员代表*名，占*%；团的专职工作者*名，占*%；非团学干部的团员学生和青年教职工的代表*名，占*%；研究生团员代表*名，占*%；少数民族团员代表*名，占*%。

代表候选人预备人选的平均年龄为**岁。

四、拟采用的选举方式及差额比例

根据选举工作要求，我单位出席共青团大连交通大学第十二次代表大会的代表名额为*名，我单位拟定于**月**日召开团代会（或者团代表会议、或者团员大会），采取无记名投票方式按照多于代表分配名额 20% 的差额比例，进行差额选举。选举工作结束后，及时将相关材料于 3 月 25 日 12:00 前上报。

当否，请批示。

共青团***委员会

****年**月**日

附件 4:

关于各选举单位召开团员大会、团的代表大会或 团代表会议的说明

一、各选举单位可以根据实际情况，一般要召开团员大会或团的代表大会选举出席共青团大连交通大学第十二次代表大会的代表。

二、团员人数在两千名以上或下设团委的单位，在必要时，经同级党组织和上级团组织批准，可以召集团代表会议，选举出席共青团大连交通大学第十二次代表大会的代表。如果选择通过召开团代表会议选举出席团代会的代表，团代表会议的代表名额一般不少于该届委员会委员、候补委员总数的两倍。

三、在召开团员大会、团的代表大会或团代表会议选举出席团代会的代表时，实到会人数超过应到会人数的三分之二，会议方为有效。在计算应到会人数时，有下列情况之一的可以不计算在内：

- 1、因患有疾病等原因导致不能表达个人意志的；
- 2、出国、出境半年以上的；
- 3、虽未受到留团察看以上处分，但正在服役的；
- 4、工作调离、外派锻炼、外出学习或工作半年以上，按规定应转走正式组织关系而未转走的。

除以上四种情况外，不到会的应算为缺席人数。

四、在选举代表时，代表候选人人数应多于应选人数的 20%。

附件 5:

共青团大连交通大学第十二次代表大会代表选举情况报告单

团代会筹备委员会:

我单位出席共青团大连交通大学第十二次代表大会候选人预备人选经批复后,根据有关规定,我单位认真组织了代表选举工作。

按照《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基层组织选举规则》等文件的要求,我单位于 2019 年____月____日召开了(团员大会/团的代表大会/团代表会议)。会议应到代表(团员)____名,因事因病缺席____名,实到代表(团员)____名,超过应到代表(团员)总数的三分之二,会议有效。会议共发选票____张,收回选票____张,无效票____张。

按照代表名额分配要求,经选举,我单位出席共青团大连交通大学第十二次代表大会的代表共____名。其中,男代表____人,女代表____人,教工代表____人,学生代表____人,党员代表____人,少数民族代表____人;代表平均年龄____岁,代表最大年龄____岁,代表最小年龄____岁。

按照有关规定,共青团大连交通大学委员会_____同志作为代表候选人参加我单位的选举,当选为出席共青团大连交通大学第十二次代表大会的代表。

特此报告。

选举单位:

(团组织章)

(党组织章)

2019 年 月 日

附件 6:

共青团大连交通大学第十二届委员会委员候选人产生办法

根据《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基层组织选举规则》（以下简称《基层规则》）的有关规定，结合我校实际工作需要，经共青团大连交通大学委员会研究，并报学校党委和共青团大连市委批准同意，确定共青团大连交通大学第十二届委员会委员（以下简称团委委员）候选人预备人选 26 人，按照不少于 20% 的差额比例选举产生共青团大连交通大学第十二届委员会委员 21 人。

一、团委委员的产生程序

团委委员的产生，根据《基层规则》第三章第二十二条规定：“凡召开团的代表大会选举的，由上届团的委员会广泛征求所属团组织的团员的意见，提出候选人预备名单，报同级党组织和上级团组织同意后，提交大会主席团，经大会主席团初步确认，提交各代表团（小组）酝酿讨论，大会主席团根据酝酿讨论情况确定候选人名单，提交代表大会进行选举。”

我校第十二届委员会委员采用大会差额选举的方式产生。

二、团委委员候选人人选提名原则及要求

（一）团委委员候选人人选提名应该坚持德才兼备的原则。要从有利于团的工作的角度出发，在提名团委委员候选人时，严格依照团委委员候选人应具备的条件进行，把符合条件、在团员青年中有威信的优秀同志推荐上来。

（二）按照整体结构合理、全面适应团的工作需要的原则，委员候选人人选的提名要注意专兼结合。

委员候选人人选的提名工作，应注意做好以下三方面的工作：第一，在酝酿提名工作开始前，要对广大团员和各级团组织公开宣传团委委员候选人的提名原则和对人选的基本要求，使团员和团组织理解提名原则，明了候选人人选的提名条件。第二，要坚持走群众路线，坚持民主推荐程序，组织广大团员充

分酝酿提名，保证团员参与的数量和比例。同时，要防止不讲原则，不论提名条件，凭个人好恶取人和少数人说了算的现象出现。第三，领导小组要根据多数团员或团组织的意见，确定候选人名单，并认真做好提名人选的考察工作。

三、团委委员候选人应具备的条件

（一）政治立场坚定，政治水平高，在关键时刻和重大原则问题上能经得住考验；

（二）具有履行职责所需要的理论水平、政策水平，具有扎实的学科基础和过硬的专业素质，具有灵活解决实际问题的能力；

（三）有强烈的事业心、责任感，有丰富的从事共青团工作的实践经验，有较强的议政议事能力；

（四）有奉献精神，求真务实，开拓进取，在本职岗位上有工作实绩；

（五）公道正派、清正廉洁，善于协商共事，密切联系广大团员青年，在团员青年中有较高的威信。

四、团委委员候选人产生办法

共青团大连交通大学第十二届委员会委员候选人提名酝酿工作，采取自下而上，自上而下，上下结合的方法：

1、各选举单位组织基层团支部团员按照委员候选人的条件与结构要求酝酿提名3名候选人（见附件6）。各选举单位将本单位提名情况汇总后报大会筹备委员会（见附件7）。

2、由上届团的委员会汇总各选举单位委员候选人提名名单，对提名人选逐一考察，广泛征求所在单位党组织、团组织等方面的意见后，拟定共青团大连交通大学第十二届委员会委员候选人预备名单（26名），报请校党委和团市委审批同意。

3、校党委和团市委同意后，预备名单提交大会主席团，经主席团初步确

认，形成共青团大连交通大学第十二届委员会委员候选人建议名单，并提交各代表团酝酿讨论。

4、大会主席团根据酝酿讨论情况确定候选人名单，提交代表大会进行选举。

五、工作要求

各选举单位要深刻意识到提名推荐工作是一项政策性、程序性强的工作，要以高度的责任心和扎实的业务技能加强组织领导。要严格按照规定的程序组织提名推荐工作，严格按照工作的提名推荐工作的整体部署，顾全大局，及时上报工作情况。

